

##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下午 2:30 在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董事 7 人，董事陈洪波、独立董事霍巧红、李长青、宋乐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；监事郭新超、平殿雷、赵爱兵列席了会议；会议人数符合公司章程规定要求。会议由董事长谢华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已于 2022 年 8 月 5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全体董事、监事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 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了《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；

《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

2、会议以 4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了《公司关于对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》的议案；

公司通过查验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《营业执照》与《金融许可证》等资料，并审阅了相关的定期财务报告，对其经营资质、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，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》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关联董事谢华生、陈洪波、刘增三人已经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认为：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财务公司”）作为非银行金融机构，其业务范围、业务内容和流程、内部的风险控制制度等措施都受到中国银监会的严格监管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。

财务公司对公司开展的金融服务业务为正常的商业服务，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款等金融服务业务公平、合理。财务公司的管理风险不存在重大缺陷，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关联存款风险目前可控。

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)的《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  
2022年8月18日